**永城市城乡规划建设管理综合执法大队(综合执法局)**

**2017年预算基本情况说明**

 **一、部门基本情况**

(一)主要职责和机构设置情况

永城市城乡规划建设管理综合执法大队(综合执法局)的主要职责是负责全市城乡规划、建设和市容市貌综合管理工作。

单位共设9个职能股室(办公室、人事科、财务科、法制科、信访科、宣教科、综合后勤科、督查室、12319智慧城市平台)，8个执法中队，6个乡镇执法中队，1个执法分局(芒山)。

1. 预算年度的主要工作任务

1.全市城乡规划、建设和市容市貌综合管理工作；

2.公共自行车运营监督管理工作；

3.政府拆迁工作；

4.完成市政府安排的其他临时性工作。

**二、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情况说明**

(一)部门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2017年收入预算1141.18万元，其中，一般公共预算1141.18万元，部门财政性资金结转0万元。

(二)、部门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2017年支出预算1141.18万元，其中：基本支出541.18万元，占47.42%；项目支出600万元，占52.58%。

1. 财政拨款收入预算情况说明

2017年收入预算1141.18万元，其中，财政拨款1141.18万元，比上年增加131.46万元，增长11.52%；纳入预算管理的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0万元，与上年一致。

主要变化原因：工资性支出等刚性支出增加。

1. 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2017年支出预算1141.18万元，其中，财政拨款支出1141.18万元，比上年增加131.46万元，增长11.52%。支出按用途划分为：工资福利支出478.36万元，占41.92%，比上年增加97.18万元，增长20.31%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27.40万元，占2.40%，比上年增加7.61万元，增长27.77%；商品服务支出35.42万元，占3.10%，比上年增加1.60万元，增加4.52%；项目支出600.00万元，占52.58%，比上年增加25.00万元，增加4.17%。

变动原因：1.工资性支出等刚性支出增加；2.城市拆迁等任务加大，增加了部分专项支出(25万元)。

1. **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**

 无。

**四、“三公”经费说明**

2017年无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。

1. **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**

 (一)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

办公费30万元，工会经费1.6万元，福利费3.8万元等支出。

(二)政府采购支出情况（无）

**六、专业性较强的名词解释**

1、财政拨款收入：是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。

2、事业收入：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 得的收入。

3、其他收入：是指部门取得的除“财政拨款”、“事业收入”、“事业单位经营收入”等以外的收入。

4、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：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“财政拨款收入”、“事业收入”、“经营收入”和“其他收入”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，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（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，按国家规定提取、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 支差额的基金）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。

5、上年结转和结余：是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、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，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，也包括事业收入、经营收入、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。

6、基本支出：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、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，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。

7、项目支出：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，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。

8、一般公共服务（类）事务（款）：是指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、开展业务等活动的支出。

（1）行政运行（项）：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、完成日常工作任务安排的支出。

（2）一般行政管理事务（项）：是指单位的项目支出。

（3）机关服务（项）：是指为单位提供后勤保障服务的机关服务局的支出。

（4）事业运行（项）：是指事业单位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转的基本支出。

9、“三公”经费：是指纳入市级财政预算管理，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（境）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。其中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（境）的住宿费、旅费、伙食补助费、杂费、培训费等支出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、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路过桥费、保险费、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；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（含外宾接待）支出。

10、机关运行经费：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（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）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，包括办公及印刷费、邮电费、差旅费、会议费、福利费、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、办公用房水电费、办公用房取暖费、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。